

证券代码：600054(A股)
900942(B股)

股票简称：黄山旅游(A股)
黄山B股(B股)

编号：2016-011

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了《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已经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994号文《关于核准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8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85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8.5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49,806.7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940.6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8,866.1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8月全部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3294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偿还银行贷款使用募集资金6,700.00万元；（2）暂时性购买理财产品使用募集资金26,500.00万元。2015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3,200.00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5,666.13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形成利息共计41.8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15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15,707.96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5年8月27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天都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景区支行（以下简称“协议银行”）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以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等	账户余额
黄山风景名胜区玉屏索道改造项目	徽商银行黄山分行	2210101021000895606	141,833,343.41
黄山风景名胜区北海宾馆环境整治改造项目	中国银行黄山天都支行	175234538300	15,168,760.84
	中国农业银行黄山景区支行	12663001040004851	77,530.50
合 计			157,079,634.75

三、201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6,7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款项为26,50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黄山旅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黄山旅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 1、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 2、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4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866.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黄山风景名胜区玉屏索道改造项目	否	14,166.13	14,166.13	14,166.13	-	-	-14,166.13	-	2015.06	5,891.89	—	否
黄山风景名胜区北海宾馆环境整治改造项目	否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	-	-28,000.00	-	—	—	—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6,700.00	6,700.00	6,700.00	6,700.00	6,700.00	-	100.00	—	—	—	否
合计	—	48,866.13	48,866.13	48,866.13	6,700.00	6,700.00	-42,166.1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黄山风景名胜区玉屏索道改造项目,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完成改造,待增资完成后以募集资金归还; 2、黄山风景名胜区北海宾馆环境整治改造项目,因筹建期较长且为避开旅游旺季,开工时间推后; 3、黄山风景名胜区玉屏索道改造项目 2015 年未达到可行性报告的效益测算,主要原因系该项目 2015 年度中期才完成改造,2015 年度所实现的效益与预计效益不具有可比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42,249.79 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 41.83 万元），主要为尚未投入的黄山风景区北海宾馆环境整治改造项目和黄山风景区玉屏索道改造项目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中拟用于北海宾馆环境整治改造项目涉及的不超过 28,000 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015 年度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认购中国银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11,500.00 万元，到期日 2016 年 10 月 28 日； 2、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认购中国银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5,000.00 万元，到期日 2016 年 11 月 2 日； 3、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认购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60 天”理财产品 10,000.00 万元，到期日 2016 年 10 月 28 日。